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課程開課計畫書

課程名稱	中文：自主學習-在地服務學習型志工 英文：Autonomous Learning: Local Service Learning		
學分數	2 學分	**採計學分領域**	■通識-社會科學領域
申請單位	全人教育課程中心		
自主學習課程類型	□校外實習類 □專業競賽類 □專業證照類 □專業服務類		■志工服務類 □學習護照類 □外語檢定類
自主學習活動摘要	一、活動名稱：在地服務學習型志工自主學習 二、活動期程：學期中及寒暑假 三、活動內容：包含「知能培訓」、「服務實作」、「反思分享」三部分		
開課目的與核心教學目標之關聯	(一) 鼓勵並協助學生主動看見他人的需求，建立自己的責任，推動服務學習志工參與非營利組織機構、社區及偏鄉。 (二) 促進學生的社會與公民責任、服務技能、個人發展及反思學習與批判思考能力。 (三) 整合學生之熱情與專業，以及民間企業、非營利組織之資源。		
學分認證要件	包含「知能培訓」、「服務實作」、「反思分享」三部分 (一) 知能培訓：志工基礎與特殊訓練課程均須完成(不包含線上課程)。<u>志工基礎訓練課程不得少於政府規定時數</u>；特殊訓練課程由各團隊督導辦理，內容不得與志工基礎訓練課程重複，時數不得少於 12 小時。 (二) 服務實作：國內志工服務至少 32 小時，透過方案設計，進行多元志工服務。服務內容為弱勢關懷服務、專業服務、健康促進、衛生保健、社會福利等。 (三) 反思分享：至少 4 小時。 (四) 通過此「自主學習-在地服務學習型志工」認證，其服務時數不可重複表列於志願服務紀錄冊。		
申請資格	(一) 服務學習中心已登錄且立案志願服務團隊之成員。 (二) 須經本校志工團隊督導登錄與審查「知能培訓」、「服務實作」、「反思分享」時數通過。		
認證機制	由本校「志工服務推動小組」召集人組成認證小組辦理。		
其他	本計畫經 107.9.20 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修正； 107.10.17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。		